

证券代码：300256

证券简称：*ST星星

公告编号：2022-093

江西星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子公司实质合并重整第二次债权人会议 表决结果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江西星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2年7月21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了《关于收到子公司实质合并重整召开第二次债权人会议通知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79），公司子公司萍乡星星触控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萍乡触控”）与星星精密科技（深圳）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深圳精密”）管理人定于2022年8月5日上午9:30在江西省萍乡市中级人民法院（以下简称“萍乡中院”）综合楼二楼大审判庭召开萍乡触控及深圳精密实质合并重整第二次债权人会议（以下简称“本次会议”）。

公司于2022年8月6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了《关于子公司实质合并重整第二次债权人会议召开情况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91），萍乡触控及深圳精密实质合并重整案第二次债权人会议在萍乡中院按时召开，本次会议有表决权的债权人应在2022年8月7日17:00前完成线上表决，逾期未表决的债权人视为“反对”表决事项。

2022年8月8日，公司收到萍乡触控及深圳精密管理人发来的《萍乡星星触控科技有限公司及星星精密科技（深圳）有限公司实质合并重整案第二次债权人会议召开及表决情况说明》，出席本次会议的债权人及债权人代理人478家，其中有表决权的债权人及其代理人共465家，占全部有表决权的债权人总数的92.81%。

一、本次会议的表决情况

本次债权人会议由债权人分两组（有财产担保债权组及普通债权组）对《萍乡星星触控科技有限公司及星星精密科技（深圳）有限公司实质合并重整计划（草案）》

（“《重整计划草案》”）进行表决，表决结果如下：

1.有财产担保债权组

出席本次债权人会议的有财产担保债权人共1家，其所代表的债权金额为56,717,809.50元。其中出席会议并表决同意《重整计划草案》的债权人共1家，占出席会议的该组债权人的100%，超过本组出席会议债权人的半数；该家债权人所代表的债权金额为56,717,809.50元，占该组债权总额的100%，超过本组债权总额的三分之二。

因此，有财产担保债权组表决通过《重整计划草案》。

2.普通债权组

出席本次债权人会议的普通债权人共464家，其所代表的债权金额为929,508,498.63元。其中出席会议并表决同意《重整计划草案》的债权人共433家，占出席会议的该组债权人的93.32%，超过本组出席会议债权人的半数；该433家债权人所代表的债权金额为901,697,171.25元，占该组债权总额的96.63%，超过本组债权总额的三分之二。

因此，普通债权组表决通过《重整计划草案》。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破产法》第八十四条第二款、第八十六条第一款之规定，《萍乡星星触控科技有限公司及星星精密科技（深圳）有限公司实质合并重整计划（草案）》已获得本次债权人会议表决通过。

二、风险提示

萍乡触控及深圳精密实质合并重整计划尚需法院裁定批准，重整能否成功尚存在不确定性；若重整失败，萍乡触控及深圳精密将被宣告破产。公司将持续关注萍乡触控及深圳精密实质合并重整事项的进展，并严格按照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媒体披露的信息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三、备查文件

1、《萍乡星星触控科技有限公司及星星精密科技（深圳）有限公司实质合并重

整案第二次债权人会议召开及表决情况说明》。

特此公告。

江西星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8月9日